

墨家哲学新探

700407

福建協和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會文史叢刊之一

墨家哲學新探

王新民著

本校出版物

- ① 協大週刊
- ② 協大校友
- ③ 協大藝文
- ④ 協大農報
- ⑤ 協大青年
- ⑥ 協大學生
- ⑦ 福建文化
- ⑧ 文史叢刊
- ⑨ 教育叢刊
- ⑩ 農業教育叢刊

中華民國卅二年十二月初版

文史叢刊之一 **墨家哲學新探**

每冊實價國幣卅元
外埠酌加運費郵費

寄售處 協大書店

印刷者 邵武永生堂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協和大學文史叢刊序

文化是生活的結晶，也是民族的量尺，一個民族的文野，即以文化的高低爲準。我國四千餘年的文化，在十九世紀以前，爲東方諸民族的明燈，惜自開關以來，國人不知對於固有國粹加以科學化的整理，致前此輝煌燦爛之文化不特不能追隨時代，作活潑的進展，反而固步自封，比之西洋文化，竟有相形見絀之感，此非文化之不如人，乃祖述闡揚之未力也。

本校同仁對於本國文化的研討向具熱誠。原以力量棉薄，先組織福建文化研究會，以致力於本省文化的整理。十餘年來的努力雖未有顯著成就，惟對於研究的精神，則始終如一，這未始不是一件難得的事情。最近復以人員日見充實，研究範圍亦逐漸擴充，乃將福建文化研究會改組爲中國文化研究會，冀對於吾國文化的探究能作些微的貢獻。

中國文化研究會主要工作，除選購文化專書與創設文史研究室以利研究外，在出版方面原有福建文化的編印。本年度更決定刊行文史叢刊一種

，其目的有二：一、凡專題研究的稿件較長者，概以叢刊方式刊印，藉以提高研究風氣。二、本學術公開的旨趣，將研究結果公佈，藉以請求國內外學者的指正。

至於本叢刊的著作均為本校教師，平時為課務所羈，於研究工作的進行深受時間與物質的限制，抽暇屬稿，所得結果恐多未盡愜意，且以遷校邵武，印刷技術較差，訛誤定必更多，還祈讀者予以原諒與指正為幸！

卅三年二月十日檀仁梅序於福建協和大學

墨家哲學新探目錄

第一章 緒論

第二章 墨子哲學

甲 思想方法

乙 思想系統

丙 結論

第三章 初期墨徒哲學

甲 親士與尙賢說

乙 法儀與尙同天志明鬼兼愛非攻等說

丙 七患辭過與節用說

丁 脩身所染之教育哲學



戊 結論

第四章 末期三墨之訾應

甲 自「十論」觀察三墨立論之歧異

乙 三墨離爲從事，說書，談辯說

第二章 丙 墨辯 墨經亦係三家之學

第五章 丙 餘論 墨學銷息之原因

△ 恩惠式出

甲 恩惠式出

第二章 墨子哲學

第一章 緒論

墨家哲學源流目錄

第一章 緒論

百年來治墨學者鉤元探幽，撰著篇什，不下千萬言，秦火絕學，得以重光。區其研討部門，可分爲五：

甲校勘 盧文弨孫星衍畢沅劉師培李笠等

乙訓詁 孫詒讓王闓運譚戒甫張純一等

丙繫年 錢穆據竹書紀年以訂史記之誤，異軍突起，別備一格。知世論人，知人辨言，始有着落。

丁考見版本源流及其得失 樂調甫師撰墨子要略墨子三卷本考證，於明藏本而外，又得俞抄三卷本。明其篇卷繆刻之變，始足以讎異文，而免取舍隨心，游移無斷之病。

戊疏通大義 章炳麟章行嚴梁啟超胡適與馮友蘭師撰文以探墨子哲學真相。

墨子一書，內容龐雜混，混而爲一，謂係墨子陳言，既經胡適之先生力斥其謬，中國哲學史大綱因區爲二：曰宗教墨家；曰科學墨家——別墨。馮友蘭師踵事增華——別科學墨家與惠施公孫龍之異；復辨施龍殊體共相之歧。墨子非一人之作；非一人之言，遂爲並世學者所公認。後此作者均本此旨，以論墨學，判而爲二，竊謂未盡。辨其異趣，可區爲五：

甲墨子 其言其行均係斷片，散見耕柱至公輸若三辯與北堂書鈔晏子春秋太平御覽藝文

甲類聚戰國策呂氏春秋渚宮舊事淮南子韓非子諸書，並未排比成篇。且墨子終日摩頂放踵，利天下，自難以言著書。本此零碎材料，以考墨子哲學之雛形，猶近人本論語以探孔子哲學也。孔墨相去未遠，倘本墨徒之親士而下篇什以探墨子之論，與六經以窺孔子六經之道，其弊亦奚以異哉？

乙初期墨徒 墨子思想，僅具斷片；初期墨徒，遠為詳盡。計其篇目，得親士脩身所染法儀七患辭過六作。親士即尚賢之雛形；脩身所染暢教育思想之奧義；法儀為尚同天志明鬼兼愛非攻諸作之先導。七患辭過即節用節葬諸文所從出。墨家立說得此粗具規模矣。丙末期三墨之訾 韓非子顯學篇云：「墨離為三」，又云：「自墨子之死也，十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莊子天下篇云：「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以巨子為聖人，皆願為之尸，冀得為其後世，至今不甲決」。韓非子莊子均謂三家，可列表如次：

百公論王

據韓非子

據莊子

有爭來諸墨
相里氏
相夫氏
鄧陵氏

相里勤之弟子
苦獲
五侯之徒
南方之墨者
鄧陵子

以其後世

諸家各著尙賢尙同兼愛非攻節用節葬天志明鬼非樂非命一作，後人集以成書，未便離合，遂有上中下之目。三派立義歧異，以相辯難；皆願爲巨子，久爭未決。其後分道揚鑣——「談辯者談辯」；「說書者說書」；「從事者從事」。綜此三派復益墨子與初期墨家，計得五種不同哲學系統矣。

適之先生所謂科學墨家之作——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大取小取，亦非能別出此五派之外也。經上爲墨子手訂，經初期墨徒斟酌以成者，故言詞簡短，未暢旨歸。經下爲後期墨家與惠施公孫龍辯難之詞。經說上爲經上疏注。經說下大取小取則「談辯」墨者闡揚辯旨之作。（其說詳後）區爲科學宗教二墨之見，殊覺未盡。

我國習性，尙保守而惡創新，兩漢趙宋儒家之於孔孟，寓作於述。墨徒訾應之於墨子，亦猶是也。是故時賢混而爲一，以窺其全貌。僕卽就先秦諸子與後人輯佚書以論其雛形，而明墨子設教之原義；本親士至辭過以見初期墨徒持論之大較；据十論經上下說上下大取小取以定三家訾譏之真相，而明墨徒派別之歧說。明乎此，則墨家哲學發展之迹可得而明；學說由晦而顯，由闢而著，由溫而厲之漸，可概見矣。水滸傳之演變，胡適之先生鄭振鐸先生等網羅墜緒，輯校佚聞，以觀其出生與成長之經過。茲作本此以言墨家哲學，所得結果，則有以異諸前哲時賢之疏通墨義也。若夫聞見未周，剖辨未密，思考未詳，才力未逮，方聞君子，進而教之，幸甚！

事。以下列表，示墨家師徒哲學之異同及其發展實迹。其間言子，雖而後之，幸甚。其間言子，雖而後之，幸甚。

墨家哲學

（一）前期墨徒（三九四至三二一〇）（二）後期三墨（三〇一三至二七五）

耕柱（貴義）公孟（尊問）公輸（三辯）（三）（公元前二七五至二四九）

（四）（公元前二四九至二二五）（五）（公元前二二五至二〇一）（六）（公元前二〇一至一八七）

（七）（公元前一八七至一六三）（八）（公元前一六三至一三九）（九）（公元前一三九至一一五）

（十）（公元前一〇五至八一）（十一）（公元前八一至五七）（十二）（公元前五七至三三）

（十三）（公元前三三至九）（十四）（公元前九年至一）（十五）（公元一至一〇五）

（十六）（公元一〇五至一三九）（十七）（公元一三九至一八七）（十八）（公元一八七至二二五）

太平御覽
晏子春秋
呂氏春秋
淮南子
戰國策
諸宮舊事
韓非子
備水
備突
備守
經上
北堂書鈔

錄行言

孟軻（與弟子）徐弱死於荆田襄子（宋人）腹齮（居秦）

不決而爭為家

取說上下

親十脩身所染七患

備梯門備城門公輸

貴義公孟尊問公輸三辯

藝文聚類

備高臨

備穴

備梯

備城

備門

公輸

三辯

墨家鉅子

備高臨

備穴

備梯

備城

備門

公輸

三辯

公輸

取說上下

不決而爭為家

墨家鉅子

備高臨

備穴

備梯

備城

備門

公輸

三辯

公輸

不決而爭為家

墨家鉅子

備高臨

備穴

備梯

備城

備門

公輸

三辯

公輸

不決而爭為家

墨家鉅子

備高臨

備穴

備梯

備城

備門

公輸

三辯

公輸

孟軻（與弟子）徐弱死於荆田襄子（宋人）腹齮（居秦）

第二章 墨子哲學

甲 思想方法

(一)立言儀則 墨子尚行，謂言足以遷行為尚，故云：

「言足以遷行者常之；不足以遷行者勿常。」(貴義)

惟言行不能無則，故製為取舍之道曰：

「凡言凡動，利於天鬼百姓者為之；害於天鬼百姓者舍之。凡言凡動，合於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者為之；凡言凡動合於三代暴王桀紂幽厲者舍之。」(貴義)

其後墨徒本此製為三表(非命上中下)，即本此以為立言儀則。師徒已有歧異如次：

(子)墨子持此以為立言行動之則，墨徒僅持此為言儀，以辨是非利害。

(丑)墨子利天鬼百姓；合於古聖之事則可以為言動標準。墨徒增耳目之實，發為刑政。

(墨徒嘗應儀則詳後)

墨子作為取舍標準，既如上述。由此標準謂利天鬼百姓合三代聖王則為；否則舍。故行義即可以利天鬼百姓；讀書從政即所以明先王之道。

然人人言動不能盡依先王之道與天鬼百姓之利。必辯而後能明之。辯則必恃論理學。

(二)類比邏輯

墨子之類推法爲自居易凶宅之「因小以明大」。與由論理學類比法 (Analogy) 所得之事實不盡相同。蓋類比法依 Creighton and Smart 氏析爲「事物彼此關係間或事物自身間之相合、相似、或比例。……是常用以指一種推理，對於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事物，從它們某方面的相似，推定它們別方面的相似。……在知識之較低階段上，類比法所提示的關係，是屬於事實的和狀態的性質。例如：平常的類比法，或以爲水管破裂是由於嚴寒；與水管破裂所以會有關係的通則。但在較高階段上，類比法是自覺地，審察地，用以抽取解釋之通則和原則。」(Introductory Logic 漢譯本頁二二——二二三) 墨子以爲個人與國家爲同類，故個人之行爲與國家之政策相似。遂以身喻國，謂身修即國治。與大學「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僅差一間：

「政者，口言之，身必行之。今于口言之，而身不行，是子之身亂也。子不能治子之身，惡能治國政。」(公孟)

墨子以身喻國，復以小喻大曰：

「世俗之君子，皆知小物，而不知大物，今有人於此，竊一犬一兔，則謂之不仁；竊一國一都，則以爲義。譬猶小視白謂之白，大視白則謂之黑，是故世俗之君子，知小物而不知大物者，此若言之謂也。」(魯問)

復以家相賊喻邦相攻曰：

「今使魯四境之內，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殺其人民，取其牛馬狗豕布帛米粟貨財，則何若？……夫天之兼有天下也，亦猶君之有四境之內也。今舉兵將以攻鄭，天誅其不至乎？」（魯問）

復以「犬一歲之宰以喻一國之相曰：

「世之君子，使之爲一犬一歲之宰，不能則辭之；使爲一國之相，不能而爲之，豈不悖哉？」

（貴義）

復謂時君求美女則喜求賢則寡曰：

「今夫世亂，求美女者衆。美女雖不出，人多求之。今求善者寡，不強說人，人莫之知也。」

（公孟）

復持類比事例以非儒家立說曰：

「教人學而執有命，是猶命人葆，而去其冠也。……執無鬼而學祭禮，是猶無客而學客禮

也，是猶無魚而爲魚罟也。……公孟子曰：『三年之喪，學吾子慕父母』。子墨子曰：『夫嬰兒

子之知，獨慕父母而已。父母不可得也。然號而不止，此其故何也？卽愚之至也。然則儒者之

知，豈有以賢於嬰兒子哉？」（公孟）

墨子以小喻大之事例徧見墨語（耕柱、貴義、魯問、公輸），以大喻小事例較少，僅得二則如

次：墨子以「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爲馬也。童子之爲馬，足用而勞。今大國之攻也——攻者農夫

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爲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攻爲事。故大國之攻小國也，譬猶童子之爲馬也。」（耕柱）

「國治則爲禮，亂則治之。是譬猶噎而穿井也，死而求醫也。」（公孟）

類比法苟能超越雜亂之個別事實，發現聯絡根本原則。斯爲上乘。惟此種推理，缺點頗多：「缺乏確定性，因爲沒有把共通的性質完全分析或確定。真的，不過就表面的類似，作模糊的假定而已。」（Creighton and Smart: Introductory Logic 漢譯本頁二一八）且確實限度亦不大，應視兩事例愈相類似，則愈能由一事例推及另一事例。身與國，家與邦，童子與國相差甚大，不能視爲相似事例，推而及之也。

然墨子採用類比法亦非無故，茲列舉三因以明之：

（子）墨子哲學系統僅具雛形，自無產生陳叙結論及達到此結論前提三段論式之可能。

（丑）當時思想家亦無敷衍成篇之論著，且皆以喻明義，如稍前之孔子謂「舉一隅不以三隅而反，則不復也」。「雖百世可知也」。則亦以類比法授徒也。

（寅）墨子所接觸之人物智識不高，見解粗陋，不能瞭解高深之學理與條理嚴整之推論。故

必以淺明之比喻爲說理之助，使聽者了然於心。
墨子之類比法亦定限制規例。即「尙同而無下比」是也。如子夏之徒持類比法以難墨子一則曰：

「子夏之徒，問於子墨子曰：『君子有門乎？』子墨子曰：『君子無門』。子夏之徒曰：『狗豕猶有門，惡有士而無門矣』。子墨子曰：『傷矣哉！言則稱於湯文，行則譬於狗豕，傷矣哉！』」
(耕柱)

墨子斥子夏之徒之難，「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墨子謂爲非是，故制爲規例如下：
(子)言行一致 言則稱於湯文，行則譬於狗豕，此有背於言動一致之儀則也。故云：「言足以履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耕柱)卽行動理論一致，以理論指導行動也。

(丑)人應以聖王——堯舜禹湯文武爲則，不可自比禽獸，蓋禽獸與人非同類，不能據謂相似者，予以衡量。內蘊特性不同，不能加以比較也。

乙 思想系統

(一)墨子論智 墨子以爲智者非博於詩書，察於禮樂，詳於萬物，如儒者所云，必求知能合行。故曰：

「夫知者，必尊天事鬼，愛人節用，合焉爲知矣」。(公孟)

知能合行，故必能證驗：

「今瞽曰：『鉅者白也。黔者黑也』。雖明目者無以易之。兼白黑，使瞽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瞽不知白黑者，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貴義)

故孔子言仁，墨子亦加贊同，惟知仁而外，尙須知如何行仁：

「今天下之君子之名仁也，雖禹湯無以易之，兼仁與不仁，而使天下之君子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天下之君子，不知仁者，非以其名也，亦以其取也」。(貴義)

故得「善言，必能治身益體，始謂之學，是以修正孔子(論語憲問)語曰：

「齊王問墨子曰：『古之學者爲己，今之學者爲人。何如？』對曰：『古之學者，得一善言以附其身，今之學者，得一善言，務以人悅』。(北堂書鈔八十三太平御覽六百七引新序)

(二)墨子論天鬼 墨子少言天，亦未言天確具何志。鬼神一詞，則頻見焉。然鬼神信仰僅爲治國工具，過此則止：

「古聖王皆以鬼神爲神明而爲禍福，執有祥不祥，是以政治而國安也。自桀紂以下，皆以鬼神爲不神明，不能爲禍福。執無祥不祥，是以政亂而國危也」。(公孟)

謂鬼神可以福善禍淫，則兢兢自守，政理而國安。故必具鬼神明知遠勝聖人之信仰而造作鬼